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文心樓6樓

承辦人：組員 楊弘健

電話：04-22289111-21909

電子信箱：m3211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研品字第11001019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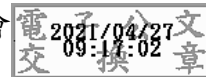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（387220000A_1100101922_ATTACH1.pdf、
387220000A_1100101922_ATTACH2.pdf、387220000A_1100101922_ATTACH3.pdf、
387220000A_1100101922_ATTACH4.pdf、387220000A_1100101922_ATTACH5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0年4月15日召開之「『再生
粒料運用於公共工程跨部會推動小組』第13次會議」紀錄
乙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0年4月23日工程技字第
110020047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（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外）、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林參事榮川（含附件）、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10/04/27



041100031019 有附件